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6 November 200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French

非政府组织委员会

2008 年常会

2008 年 1 月 21 日至 30 日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按照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要求通过秘书长提交的 2003-2006 年四年期
报告 *

秘书长的说明

目录

	页次
1. 阿拉伯律师联合会	2
2. 国际地球科学信息网中心	4
3. 俾格米土著和弱势少数群体援助中心	7
4. 圣约瑟夫公会	9
5. 儿童权利国际事务局	12

* 非政府组织提交的报告印发前未经正式编辑。



1. 阿拉伯律师联合会

(专门咨商地位, 1971 年)

第一部分 引言

阿拉伯律师联合会（律师联合会）是一个区域性非政府组织，是第一个取得经社理事会专门咨商地位的阿拉伯非政府组织。律师联合会成员包括 27 个阿拉伯律师协会和法律学会，以及 13 000 多名律师。

律师联合会还拥有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咨商地位以及非洲人权委员会和阿拉伯联盟教育、文化及科学组织观察员地位。律师联合会是国际律师联合会、国际律师协会（律师协会）、国际刑事律师协会、国际刑事法院联盟、国际法律援助联合会、国际民主法律工作者协会（民主法协）、亚非人民团结组织和世界禁止酷刑组织的会员，以及联合国几个委员会的成员，例如人权特别委员会。

律师联合会的目标是促进和发展阿拉伯国家的律师业，使律师业能够履行维持公正原则的基本任务，建立并维护司法的独立性，保证法官的豁免权和独立性，对阿拉伯的法律资源进行汇编和汇总，以丰富阿拉伯的法律和法学，在阿拉伯国家、法律和实践促进人权、基本自由和法治至上的基本原则，保证并维护这些原则，并促进国际法。

为实现这些目标，律师联合会一直在单独或与其他国际和区域非政府组织及法律机构合作在整个阿拉伯世界举行各种会议、研讨会和讲习班。律师联合会还为阿拉伯的律师组织了培训课程，其中一些培训课程是与其他国家、区域和国际非政府组织或政府机构联合组织的，这些非政府组织和政府机构包括：国际律师联合会、英格兰和威尔士法律协会及阿拉伯国家联盟。最近，我们参与了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阿拉伯促进法治和廉政发展中心的“在阿拉伯国家促进法治和廉政项目”。

第二部分 本组织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

(一) 参加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的工作和/或主要会议和联合国其他会议。

2003 年：

- 7 月 28 日至 8 月 15 日，联合国促进和保护人权小组委员会第五十五届会议（瑞士，日内瓦）。
- 9 月 29 日至 10 月 18 日，“教科文组织大会”（法国，巴黎）。

2004 年：

- 3 月 15 日至 4 月 23 日，人权委员会第六十届会议（瑞士，日内瓦）。

- 10月11日至14日，联合国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西亚经社会）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社会——经济恢复与发展问题阿拉伯——国际论坛（黎巴嫩，贝鲁特）。

2005年：

- 3月14日至4月22日，人权委员会第六十一届会议（瑞士，日内瓦）。
- 7月25日至8月12日，联合国促进和保护人权小组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瑞士，日内瓦）。

2006年：

- 6月19日至30日，人权理事会第一届会议（瑞士，日内瓦）。
- 5月8日至11日，西亚经社会第二十四届会议（黎巴嫩，贝鲁特），
- 9月18日至10月6日，以及11月27日至29日，人权理事会第二届会议（瑞士，日内瓦）。
- 11月23日至25日，国际刑事律师协会缔约国大会（联合国总部）。
- 11月29日至12月8日，人权理事会第三届会议（瑞士，日内瓦）。

(二) 与联合国和/或专门机构在外地和/或总部进行的合作：

如上所述，我们从2006年开始，以实际方式参与了开发署的“在阿拉伯国家促进法治和廉政项目”。2006年，我们参加了2007年在埃及开罗举行的一个讲习班的协调和筹备活动。

(三) 支持全球原则的活动。

- 律师联合会在2003年和2004年继续“新千年律师”项目，这是与欧洲联盟（欧盟）以及英格兰和威尔士法律协会合作的一个联合项目。该项目的目标是建立阿拉伯世界律师的能力。在此期间，我们按方案计划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大马士革、黎巴嫩贝鲁特和约旦安曼（为约旦和巴勒斯坦的律师）组织了讲习班。
-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律师联合会正在设立两个论坛。第一个论坛是“青年律师论坛”。论坛成立大会于2005年举行（埃及，开罗）。第一届大会将在2007年底举行。第二个论坛是“阿拉伯女律师论坛”，该论坛在2005年和2006年举行了几次筹备会议。该论坛成立大会将于2007年举行。

我们想提及，在此期间，律师联合会并未如预期那样充分参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的工作和/或主要会议和联合国其他会议，因为在此期间，律

师联合会的收入减少，造成了一些预算问题，而且机票价格上涨，入境签证时间长，尤其是到纽约联合国总部的入境签证需要花几个月的时间，而且正式邀请通常来得太晚，无法将其纳入预算，没有时间申请入境签证。

2. 国际地球科学信息网中心

(专门咨商地位，1995 年)

第一部分 引言

国际地球科学信息网中心（信息网中心）成立于 1989 年，是一个独立的非政府组织，提供信息帮助科学家、决策者，以及公众更好地了解人类和环境之间的变化关系。信息网中心侧重于将最新的信息技术，应用于人类在与环境中互动相关的迫切需要的跨学科数据和信息以及亟需研究的问题。国际科学理事会已经把信息网络中心指定为人类在环境中互动世界数据中心。

信息网中心的宗旨是提供和提高世界各地对信息的使用，提高对人类在环境中互动的了解，并满足科学、公共部门和私营部门决策的需求。信息网中心通过互联网及其他要求的途径，免费提供环境和社会经济数据及信息，并免费提供增值服务和支助。信息网中心的科学家在人与环境互动方面的主要问题上开展研究，并参与评估，这些问题包括气候变化产生的影响，环境可持续性指标，贫穷的分布，土地利用和土地覆被变化，自然灾害与人为灾害带来的风险，环境与健康间的互动，以及环境在安全中发挥的作用。信息网中心与哥伦比亚大学协作，还在开放的国际标准基础上，促进长期获得并保存关键的数据集。信息网中心与广泛的政府和非政府组织开展协作，包括国家机构、联合国各机构以及其他多边组织。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信息网中心的组织结构或宗旨并未发生重大变化。2006 年 5 月，信息网中心的临时主任 Robert S. Chen 博士替代 Roberta Balstad 博士，自此成为主任。

第二部分 国际地球科学信息网中心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

(一) 参加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的工作和/或主要会议和联合国其他会议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持发委）。信息网中心参加了 2005 年 13 日至 15 日、2006 年 10 月 3 日和 4 日持发委可持续发展指标问题专家小组在纽约市的各次会议，并承担了改进“居住在沿海地区的总人口比例”这一核心指标方法的工作。信息网中心还参与了有关自然灾害脆弱性问题的一个新核心指标的讨论。2003 年 5 月 5 日，信息网中心和野生生物保护学会在第十一届持发委会议的一个会外活动上展出了有关人类足迹的作品。

联合国地理信息工作组。信息网中心继续促进联合国地理信息工作组的工作。信息网中心的一名工作人员在 2006 年 11 月 2 日至 4 日在智利圣地亚哥召开的联合国地理信息工作组第七次会议上发言 (<http://www.ungiwg.org/meeting2006.htm>)。信息网中心为国际和行政边界工作组的二级行政边界项目提供技术咨询和数据 (http://www.who.int/whosis/database/gis/salb/salb_home.htm)。信息网中心还为编写联合国空间数据基础设施的简编和战略实施文件提供了投入。 (http://www.ungiwg.org/docs/unsdi/UNSDI_Compendium_13_02_2007.pdf)。

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信息网中心的前主任出席了 2003 年 12 月 10 日至 12 日在日内瓦举行的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第一阶段会议。信息网中心的现任主任出席了 2005 年 11 月 16 日至 18 日在突尼斯举行的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第二阶段会议。他还参加了由美国政府、全球空间数据基础设施协会和国际科学理事会（科理会）科技数据委员会在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上组织的几个会外活动。

联合国全球信息和通信技术与发展联盟。作为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的后续活动，信息网中心现在是联合国全球信息和通信技术与发展联盟“专家社区”，提高在发展中国家获得和应用科学数据全球联盟的一个组织参与者 (<http://www.un-gaid.org/en/node/237>)。

(二) 与联合国各机构及专门机构的合作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信息网中心与粮农组织协作编制了一组数据，《网格中的世界人口：未来估计数》，2005 年发布。信息网中心还与粮农组织、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及其他组织于 2004 年 9 月 21 日至 23 日在纽约 Palisades 共同组织了一个用户讲习班，题为“全球空间数据与信息：编制、传播与使用”。 (<http://sedac.ciesin.columbia.edu/GSDworkshop/>)。

政府间气候变化问题小组（气候小组）。由世界气象组织（气象组织）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成立的气候小组已经成立了一个分析影响和气候的数据和情景支助工作组。信息网中心是支持气候专委会数据宣传中心 (<http://www.ipcc-data.org/>) 的三个组织之一。为了承认信息网中心的这一作用，该中心主任成为分析影响和气候的数据和情景支助工作组的当然成员。

千年生态系统评估。几个专门机构共同发起了千年生态系统评估。信息网中心通过提供两组核心数据支持千年生态系统评估。信息网中心的副主任是主要召集撰稿人，中心的另一名科学家是撰稿人之一 (<http://www.millenniumassessment.org/en/index.aspx>)。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信息网中心一直与开发署紧密合作，制定全球风险确定方案，其中包括 2006 年 1 月 4 日至 6 日，以及 5 月 19 日在纽约 Palisades 共同组织规划会议 (<http://www.ldeo.columbia.edu/chrr/news/2006/grip.html>)。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信息网中心副主任是环境署第四份全球环境展望报告的主要召集撰稿人之一，目前该报告处于最后审查阶段。2003 年至 2006 年期间，信息网中心与环境署的几个不同的全球资源信息数据库中心协作，包括向环境署——全球资源信息数据库网络地图服务提供数据和编制全球自然灾害风险热点数据（<http://www.ldeo.columbia.edu/chrr/research/hotspots/>）。信息网中心还为环境署的报告“海啸之后：快速环境评估”（http://www.unep.org/tsunami/tsunami_rpt.asp）提供人口密度数据。

联合国地球信息支助小组。信息网中心一直是联合国地球信息支助小组的一个积极的观察员组织，参加定期的远程电信会议，面对各种人道主义危机，包括 2004 年南非海啸，提供相关的空间数据。

联合国人口司。信息网中心与经济和社会事务部人口司及国际人口科学研究联盟 2006 年 1 月 9 日和 10 日在纽约市共同组织了一个题为“重新思考城镇人口的估计和预测”研讨会（<http://www.iussp.org/Activities/wgc-urb/urb-agenda06.php>）。

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信息网中心与人口基金 2005 年 6 月 2 日和 3 日在纽约市共同组织了一个题为“人口、城市穷人与可持续发展”研讨会（http://www.ciesin.columbia.edu/documents/Final_Report_31aug05.pdf）。信息网中心 2005 年 7 月 28 日为人口基金组织了另一个题为“性别与贫穷”研讨会。

联合国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信息网中心 2006 年 5 月 23 日至 25 日在北京亚太区域第二届绿色增长政策对话上就环境可持续性指标研究做了发言。

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信息网中心的一名研究人员在世卫组织于 2005 年 5 月 4 日至 6 日在泰国普吉召开的题为“亚洲海啸灾难的卫生方面问题”会议上发言（<http://www.who.int/hac/events/tsunamiconf/en/>）。信息网中心还通过联合国地理信息工作组和其他活动与世卫组织的工作人员紧密合作。

(三) 支持全球原则的活动

千年项目。2002 年至 2006 年，信息网中心积极支持千年项目，该项目是由联合国秘书长提出并得到联合国发展集团支持的倡议（<http://www.unmillenniumproject.org/>）。信息网中心与千年项目的很多工作队紧密合作，协助它们进行空间分析和测绘。2006 年，信息网中心开始为千年村项目提供数据管理援助。

3. 俾格米土著和弱势少数群体援助中心

(专门咨商地位, 2003 年)

一. 导言

1. **本组织的主要宗旨和目标:** 促使俾格米人充分融入现代社会。

本组织的活动: 人道主义援助、基础教育、促进和维护土著人人权、和平与和解、环境教育和俾格米土著可持续发展行动。

2. **2003 年至 2007 年期间本组织的重要变化:**

- 刚果民主共和国司法部长 2007 年 2 月 5 日第 067/CAB/MIN/J/2007 号法令授予本组织法人地位。
- 依照本组织执行局向理事会提出的建议, 经本组织最高决策机关——大会于 2005 年 3 月 2 日会议核准, 通过下列决议:
- 本组织的名称修改为“俾格米土著和弱势少数群体国际援助中心”, 简称为 CAMV-INTERNATIONAL。
- 刚果民主共和国司法部长 2007 年 2 月 5 日第 067/CAB/MIN/J/2007 号法令和 2007 年 2 月 21 日 JUST. GS/SG/20/265/2007 号通报批准该项决议。
- 本组织的活动范围扩大到下列国家: 喀麦隆、加蓬、卢旺达、布隆迪、乌干达、刚果和中非共和国。
- 增加以下行动目标: “在地方、国家、次区域和国际各级开展倡导维护俾格米土著人利益的行动”。

二. 本组织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

(一) 参加经社理事会的工作和其他联合国会议

- 2003 年 7 月 21 日至 25 日在瑞士日内瓦, 参加土著人问题工作组第二十一届会议, 主题为“土著人与全球化”。参与工作的性质: 口头和书面发言。
- 2004 年 7 月 19 日至 23 日在瑞士日内瓦, 参加土著人问题工作组第二十二届会议, 主题为“土著人与解决冲突”。参与工作的性质: 口头和书面发言。
- 2004 年 5 月 10 日至 21 日在纽约, 参加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第三届会议, 主题为“土著妇女”。参与工作的性质: 口头和书面发言。

- 2005 年 5 月 10 日至 21 日在纽约，参加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第 4 次会议，主题为“千年发展目标和土著人：重点放在目标 1 和目标 2”。参与工作的性质：口头和书面发言。
- 2006 年 7 月 31 日至 8 月 4 日在瑞士日内瓦，参加土著人问题工作组第二十四届会议，主题为“非土著当局、群体或个人使用土著土地”。参与工作的性质：口头和书面发言。
- 2006 年 5 月 15 日至 26 日在纽约，参加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第五届会议，主题为“千年发展目标和土著人：重新界定目标”。参与工作的性质：口头和书面发言。
- 2006 年 11 月 27 日至 12 月 1 日在喀麦隆雅温得，参加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培训，主题为“土著人权利：文书和良好做法”。

(二) 与联合国机构的实地合作

- 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卫生部的合作下，作为国家防治疟疾方案成员，参加世界卫生组织（卫生组织）的月会。
- 印发《Echo des Pygmees》通讯（2003 年至 2006 年），传播国际劳工组织第 169 号公约。

(三) 本组织采取的支持千年发展目标行动

- 有关目标 1：消灭极端贫穷和饥饿。
行动：俾格米土著家庭创收活动：87 288 美元。
- 有关目标 2：普及小学教育。
行动：帮助俾格米土著儿童就学：102 000 美元。
- 有关目标 3：保护母婴。
行动：防治疟疾方案：67 000 美元。
- 有关目标 7：确保环境的可持续能力
行动：俾格米土著环境教育方案：133 567 美元。

2. 支持总体原则的活动（2003 年至 2006 年）

庆祝国际土著人民日：14 280 美元

4. 圣约瑟夫公理会

(全面咨商地位, 1999 年)

第一部分 引言

圣约瑟夫公理会是与天主教会联系的妇女宗教组织, 在 55 个国家拥有 15 345 名会员, 其体制基础结构是为了促进健全的社会。该非政府组织将人力和财力资源用于进一步推动人权与责任、消除贫穷、可持续的环境发展、妇女和儿童教育、社区保健及人类社会服务。公理会解决这些问题的办法是, 建立从小学到大学等各级学校和配备人员的设立以及配备工作人员; 设立保健设施和配备工作人员, 包括医院、诊所、安宁院、疗养院和协助生活设施在内的保健设施; 在基层、国家和区域一级赞助社区发展项目; 以及提倡提高妇女、儿童、流离失所者、被贩卖人口、处于社会边缘者和土著居民的地位。

自提交上次四年期报告以来, 圣约瑟夫公理会又吸收了 2000 名来自澳大利亚的成员。新成员的加入使公理会能够在澳大利亚、新西兰、柬埔寨、印度尼西亚和泰国推广和支持联合国的项目, 并使本组织能为支持联合国在这些领域的工作做出了重大贡献, 新成员在上述地区积极推动联合国的议题。与其他地区 54 个国家的成员一样, 该地区新成员对本组织提供了资金支持。

第二部分 本组织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

一. 参加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的工作和/或主要会议和联合国其他会议

1. 圣约瑟夫公理会的代表参加了在瑞士日内瓦举行的人权委员会第六十一届会议 (2005 年 3 月 14 日至 4 月 22 日)。他们出席了联合国关于在美国纽约联合国总部建立人权理事会的准备会议, 提交了书面声明表示支持, 并为建立上述人权委员会游说各国政府。

2. 公理会代表通过出席会议, 发表书面声明, 以及主办和/或共同主办了会外活动参加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的下列委员会和论坛的年度会议:

- a. 社会发展委员会第四十一届至第四十四届会议, 2003 年 2 月 10 日至 21 日; 2004 年 2 月 4 日至 13 日; 2005 年 2 月 9 日至 18 日; 2006 年 2 月 8 日至 17 日。提交了以下书面声明: 2004 年 1 月 12 日, E/CN.5/2004/NGO/8: 提高公共部门效能; 2004 年 12 月 17 日, E/CN.5/2005/NGO/6: 审查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大会第二十四届特别会议成果的进一步执行情况; 2005 年 12 月 14 日, E/CN.5/2006/NGO/1: 审查联合国第一个消除贫穷十年情况; 2006 年 11 月 10 日, E/CN.5/2007/NGO/5: 促进充分就业和人人有体面工作。

- b. 妇女地位委员会第四十七届至第五十届会议, 2003 年 3 月 3 日至 14 日; 2004 年 3 月 1 日至 12 日; 2005 年 2 月 28 日至 3 月 11 日; 2006 年 2 月 27 日至 3 月 10 日。主办/共同主办了会外活动, 来自印度、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和墨西哥的成员出席了 2003 年和 2005 年的会议。
 - c.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一届至第十四届会议, 2003 年 4 月 28 日至 5 月 9 日; 2004 年 4 月 14 日至 30 日; 2005 年 2 月 28 日至 3 月 4 日; 2006 年 5 月 1 日至 12 日。主办/共同主办了会外活动, 来自加拿大和巴西的青年代表出席了 2004 年和 2005 年的会议。
 - d. 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第二届至第五届会议, 2003 年 5 月 11 日至 23 日; 2004 年 5 月 10 日至 21 日; 2005 年 5 月 16 日至 27 日; 2006 年 5 月 15 日至 26 日。主办/共同主办了会外活动, 来自巴西的成员出席了 2004 年的会议。
 - e. 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的发展筹资问题政府间会议(2004 年 4 月 26 日; 2005 年 4 月 18 日; 2006 年 4 月 24 日); 游说政府坚持蒙特雷共识的成果, 尤其是官方发展援助达到 0.7%, 贸易和债务等体制问题; 为每年举行的多方利益攸关者协商会议编写和提供说贴; 2005 年和 2006 年在纽约举行年会之前共同主办了民间社会论坛; 参加了关于年会主题的圆桌会议讨论。
3. 2003 年至 2006 年, 公理会代表在以下非政府组织委员会中任职:
- a. 非政府组织宗教委员会裁军委员会和人权委员会,
 - b. 非政府组织教育委员会(2003 年至 2004 年任主席),
 - c. 非政府组织社会发展委员会和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 d. 非政府组织发展筹资问题委员会(2003 年至 2006 年执行委员会)
 - e. 非政府组织妇女地位委员会(2003 年至 2006 年执行委员会)

二. 与联合国机构和/或专门机构在实地和/或总部的合作

- a. 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合作实施当地教育方案, 进一步推动巴西、印度、墨西哥、美国、法国、意大利、日本和塞内加尔的可持续发展(2003 年、2004 年和 2005 年)。
- b. 与联合国儿童基金及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合作, 为莫桑比克(2004 年)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2005 年)的妇女和儿童提供保健。
- c. 支持教科文组织的教育方案, 以推动巴西、印度、加拿大、澳大利亚、肯尼亚(2005)的联合国教育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项目。

d. 撰写关于澳大利亚的非正式报告，并提交给第三十四届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委员会会议（2006年1月16日至2月3日）。

三. 为进一步推动千年发展目标而采取的行动

a. 在报告所述期间，向美国、加拿大、墨西哥、法国、日本、印度、巴西、爱尔兰、阿根廷、埃及、肯尼亚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的小学、中学和大学提交了教育方案。在非政府组织成员的研讨会上，以及当地社区组织和安排的非正式场合做了报告。

b. 目标1：“消灭极端贫穷和饥饿”：确保印度198 500名妇女和儿童的营养和粮食（博帕尔、那格浦尔、维萨克和客拉拉）。

c. 目标2：“普及小学教育”：确保印度、莫桑比克、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和肯尼亚的123 850名女童受教育。

d. 目标3：“促进两性平等并增强妇女的力量”：为印度北部的3 780名部落妇女提供增强妇女的力量和建设领导力的项目。

e. 目标7：“确保环境的可持续能力”：向肯尼亚提供七个钻井泵，向印度提供五个净水系统，为巴西的有机耕作提供资金和技术支持。

f. 目标6：“与艾滋病毒/艾滋病、疟疾和其他疾病作斗争”：向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提供125个蚊帐，为莫桑比克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的保健培训和建立艾滋病毒/艾滋病诊所提供资金。

四. 为支持联合国主题和议题开展的活动

a. 通过教育项目、提高认识、庆祝和集会，所有成员都了解和庆祝各种国际日（国际和平日、消除贫穷国际日、国际扫盲日、国际妇女节、人权日、消除种族歧视国际日、国际水日、国际青年日、世界粮食日、世界艾滋病日、国际移民者和国际家庭日）。我们的成员通过在各自国家建立关系网，使当地媒体关注和宣传其中许多活动。在巴西、墨西哥、印度、美国和加拿大（这些国家的成员人数较多）不断开展这些活动。

b. 本组织成员在地方和中央一级向国家政府游说联合国的目标。

圣约瑟夫公理会成员的地理分布

非洲 总计：290

阿尔及利亚——3；布基纳法索——18；喀麦隆——6；乍得——2；埃及——21；冈比亚——2；科特迪瓦——63；肯尼亚——4；黎巴嫩——20；马达加斯加——70；莫桑比克——8；刚果共和国——6；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16；刚果民主共和国——48；赞比亚——3

亚洲 总计：1 243

印度——1 196；日本——31；巴基斯坦——8；菲律宾——2；巴布亚新几内亚——5；大韩民国——1

欧洲 总计：3 205

比利时——3；丹麦——5；英格兰——50；法国——1953；德国——5；匈牙利——2；爱尔兰——64；意大利——1 104；挪威——6；罗马尼亚——3；苏格兰——2；捷克共和国——3；瑞士——2；威尔士——3

加勒比海地区 总计：39

巴哈马——2；多米尼加共和国——4；海地——6；牙买加——4；波多黎各——23

澳大利亚 总计：2 000**美洲 总计：8 568**

阿根廷——54；玻利维亚——10；巴西——910；加拿大——574；萨尔瓦多——3；危地马拉——4；洪都拉斯——3；墨西哥——216；尼加拉瓜——2；巴拉圭——3；秘鲁——17；美国——6 765；乌拉圭——3；智利——4

5. 儿童权利国际事务局

（专门咨商地位；2003 年）

第一部分 引言

儿童权利国际事务局的任务是为保护和促进儿童权利作贡献。它在《儿童权利公约》和其他国际文书所载原则的指导下为完成这一任务而努力。儿童权利国际事务局的目标是宣传儿童权利和提高对儿童权利的认识；制定对付侵犯儿童权利行为的战略；支助履行儿童权利的国际、区域和国家倡议；并与国际社会加强合作。

为完成任务，儿童权利国际事务局正通过教育和培训提高对儿童权利的认识和公众对儿童权利的理解；确认和交流良好作法；制订履行儿童权利的准则和其他实用的法律工具；提供技术和法律援助以应对加重儿童脆弱性的各种情况；并与国际社会加强合作。

第二部分 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

(1) 参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和(或)主要会议和联合国其他会议

2006 年 11 月 27 日至 29 日：儿童权利国际事务局的代表出席了在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举行的政府间专家组会议，针对主要与受害人问题有关的联合国标准和规范设计一份调查问卷。他们在会上促进确保文书草案能充分反映刑事犯罪的儿童被害人和证人问题。

2006 年 4 月 24 日至 28 日：儿童权利国际事务局的一位代表出席了在奥地利维也纳召开的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

2006 年 4 月 18 日和 19 日：儿童权利国际事务局的一位代表参加了“针对暴力侵害儿童行为的刑事司法应对措施：最佳作法和创新解决方法”联合国专家组会议。

2005 年 7 月 22 日：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经社理事会）通过了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十四届会议的最后报告，以及新的《联合国儿童被害人和证人刑事司法准则》（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05/20 号决议）。该决议和准则本身正式承认儿童权利国际事务局为准则的通过打下了基础。

2005 年 5 月 23 日至 27 日：儿童权利国际事务局的一位代表出席了在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召开的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十四届会议，支持通过一份决议草案，进而通过《联合国儿童被害人和证人刑事司法准则》。

2005 年 4 月 18 日至 25 日：儿童权利国际事务局的一位代表出席了在泰国曼谷召开的第十一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儿童权利国际事务局还组织了一次与儿童被害人和证人刑事司法准则草案的相关会议。

2005 年 3 月 15 日和 16 日：儿童权利国际事务局的一位代表出席了在奥地利维也纳联合国办事处召开的联合国政府间专家组会议，以期制定关于儿童被害人和证人的刑事司法准则。

2004 年 7 月 21 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了第 2004/27 号决议，赞赏地注意到儿童权利国际事务局为起草关于儿童被害人和证人的刑事司法准则所做的努力，并要求召开一次政府间专家组会议，制定联合国准则。决议还要求将于 2005 年 4 月 18 日至 25 日在曼谷召开的第十一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上讨论该准则。

2004 年 5 月 11 日至 20 日：儿童权利国际事务局的一位代表出席了在奥地利维也纳联合国办事处召开的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十三届会议，支持通过儿童权利国际事务局有关儿童被害人和证人刑事司法准则的一份决议草案。

2003 年 11 月 27 日和 28 日：儿童权利国际事务局的一位代表出席了在意大利库马约尔召开的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国际科学和专业咨询委员会第十届全体会议。

2003 年 5 月 13 日至 22 日：儿童权利国际事务局的一位代表出席了在奥地利维也纳召开的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十二届会议。儿童权利国际事务局还在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组织了一次儿童权利国际事务局有关儿童被害人和证人刑事司法准则的会外活动。

(一) 与联合国各机构和(或)专门机构在外地和(或)在总部的合作

2006 年至 2007 年：发起了一个题为“协助会员国执行《联合国儿童被害人和证人刑事司法准则》的四年期项目。这是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的项目，与儿童基金会和儿童权利国际事务局合作实施，旨在协助会员国调整本国的立法和程序，以增强本国刑事司法制度根据相关的国际法律文书和标准及规范、特别是《联合国儿童被害人和证人刑事司法准则》应对刑事犯罪的儿童被害人和证人问题的能力。

2004 年 11 月 18 日至 20 日：为庆祝《儿童权利公约》十五周年，儿童权利国际事务局在加拿大蒙特利尔主办了“履行儿童权利：国家和国际视角”大会儿童基金会副总干事和联合国儿童权利委员会报告员做了主旨发言。

2003 年 11 月 12 日至 24 日：儿童权利国际事务局为亚美尼亚提交给儿童权利委员会的国家报告提供了后续技术援助，并为亚美尼亚儿童权利资源中心的工作人员提供培训。

2003 年 2 月 10 日至 12 日：儿童权利国际事务局的一位代表出席了在奥地利施塔特施莱宁召开的有关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及规范的使用和适用专家会议。该代表还提交了一份论文，题为“儿童权利：非政府组织在支持适用联合国标准和规范中的作用。是否需要新的标准？”。

(二) 根据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开展的活动

自 2004 年起，儿童权利国际事务局开展了“关于儿童权利公约履行状况的国情简介”新项目，旨在查明现存的挑战和差距，肯定已有的进展，发现缔约国在儿童权利方面制订的值得赞赏的作法，尤其关注发展中国家。编写和出版国情简介，以便在国家和区域层面上进行比较分析，加强对儿童权利状况的了解，突出成绩、差异和某个整体区域特有的一些挑战。

保护儿童对于确保获得人权和人的需要是极为重要的，因此也是消除贫穷的必要措施。千年发展目标，体现在国情简介的结构中事实上它们也影响了研究、分析和报告。例如，在教育方面，国情简介具体介绍了在国家层面上为确保所有儿童完成全部小学教育，并消除中小学教育中的性别差异所做的统计和分析工

作。关于卫生，国情简介特别报告和分析了缔约国在降低五岁以下儿童死亡率、产妇死亡比率和抑制艾滋病毒/艾滋病的措施方面所做的努力。2006 年，儿童权利国际事务局发布了首个区域报告，题为“履行儿童权利：柬埔寨、印度尼西亚、斯里兰卡、东帝汶和越南国情简介（2006 年）”并提供英文 PDF 格式或印本。
